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通知，东旭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东旭集团	是	149,700,598	2018-12-21	2021-6-28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河路支行	25.83%	日常资金需求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东旭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79,602,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98%。东旭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63,97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93%。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